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001 人，其中合伙人 160 人，注册会计师 97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8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指拟聘任本所的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行政监管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0 次。4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9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春盛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至今为多家企业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审计及上市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业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海文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相关工作，近三年签署了 3 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宋治忠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工作，1997 年 11 月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万顺新材、美盈森、金莱特、桂东电力、桂林旅游、雷曼光电、沃森生物、信立泰、快意电梯、卫光生物、德明利、特一药业、白云山、安妮股份、瑞华泰、共同药业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长 28.57%。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0 万元。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核查，公司拟续聘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诚信状况良好，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

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5、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